宿迁技师学院督导室职责

1.完成市、区教育主管部门高质量发展目标考核任务；

2.制定系处目标考核责任状并具体负责考核工作；

3.对学院党委会、院务会及上级安排的重点工作推进情况进行督查；

4.用好视频监控系统，对系部教学工作进行常态督查；

5.牵头做好每两周一期的“督查通报”的发布工作，每学期牵头对系部教育教学工作进行全面视导，形成专项通报。